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裁定

）FKT64W1Z1X5L0;@108年度訴字第

原　　告	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代　表　人	謝世謙（董事長）
訴訟代理人	陳金泉律師
	李瑞敏律師
	黃胤欣律師
被　　告	勞動部
代　表　人	許銘春（部長）
訴訟代理人	徐婉蘭律師
參　加　人	中華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
代　表　人	劉惠宗
參　加　人	蘇盈蓉
	張馨方
參加人共同	
訴訟代理人	劉冠廷律師
	陳宣劭律師

上列當事人間有關不當勞動行為爭議事件，準備程序終結，特此裁定。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09　　年　　11　　月　　24　　日

臺北高等行政法院第七庭

法　官　魏式瑜

上為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不得抗告。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109　　年　　11　　月　　24　　日

書記官　劉道文